

2021年度镇沅县林草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森林植物及其产品 检疫	森林植物及其产品 检疫	经营应实施检疫的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单位和个人	10%	2021年10月31日前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检疫条例》第11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（林业部分）》第12条	县级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